



普天同慶：淺談路加福音寫作目的

丘放河



筆者執筆時正值聖誕來臨之際，耳旁彷彿聽到天使天軍在歌頌：『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他所喜悅的人。』（路二 14）這首只記載在路加福音的優美頌歌，原來與其他三首頌歌，就是《尊主頌》（一 46）、《我祖頌》（一 67-79）和《西面頌》（二 29-32），一同構建了路加撰寫此福音書的目的和展現其神學思想。

近代聖經學者認為，¹ 路加撰寫路加福音甚至使徒行傳，都是為了保羅第二次在羅馬坐監時作為辯護之用。² 換言之，路加撰寫路加福音時，是有一個特定目的。在詳細考察而按著次序所寫出來的，就不是單單耶穌的生平傳記，乃是透過其中所鋪陳的神學思想而欲達至為保羅申訴辯護之效。

上述這些頌歌，凸顯出路加的神學思想。這些神學思想計有：耶穌與救主的關係、聖靈與事工的關係、和平與榮耀的關係。

所謂「耶穌與救主的關係」，借著《西面頌》：「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就是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路加利用這頌歌，講述耶穌是救主，是為「萬民」，為「外邦人」和「以色列」民所預備的。路加要指出耶穌就是人類等待的救主，要為外邦人和猶太人帶來希望，故此這傳耶穌之道的保羅不會是一個滋事分子。

所謂「聖靈與事工的關係」，借著《尊主頌》：「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顯示耶穌及其事工都有聖靈在其中，包括：耶穌受聖靈感孕而生（一 35）、受洗時聖靈降臨在祂身上（三 22）、被聖靈催促進入曠野受試探（四 1），以及耶穌的事工受到聖靈的膏抹（四 18）等等，都指出聖靈在其中作工。路加更指出這聖靈的工作，早在耶穌在世時已明言，是聖靈指教人當說的話（參十二 12）。因此，其後亦感動了那從未親身見過耶穌的保羅，導致他不顧生死而傳揚耶穌的道理。

所謂「和平與榮耀的關係」，借著《榮耀歸主頌》，「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他所喜悅的人。」將「和平」與「榮耀」的主題唱頌出來，路加的目的是要強調彌賽亞來臨的那份喜樂。其後，當耶穌進入耶路撒冷時，群眾夾道歡迎，並且歌頌：「奉主名來的王是應當稱頌的！在天上和平；在至高之處有榮光。」（十九 38）首尾呼應地將保羅所傳頌的耶穌是一位帶來喜樂和平信息的救主彰顯出來。

總言之，路加使用了這些頌歌，強調隨著福音廣傳，所帶來的是喜樂和平的信息。因此，保羅所傳的耶穌基督不但是人類所期盼已久之救主，是為猶太人，也為外邦人，帶來這和平與榮耀的信息。因此，並不會如尼祿將保羅下在監中所控訴的，保羅竟是那放火燒羅馬城的領袖之一。³

縈繞在我心中的頌歌，令我再一次思想主耶穌的誕生是何等偉大的事，而保羅為傳揚此福音所經受的苦楚甚而犧牲是何等感人的事，路加巧妙地融合這一切而撰寫出這福音書、這辯護書，又是何等精闢之作。此刻，除了感恩再感恩，已不能再用語語來描述了。阿們！

¹ 丘恩處著，《新約縱論》（香港：紐約神學教育中心，1994），頁 186。

² 同上書，頁 190。

³ 同上書，頁 187。



劉永明

歡迎瀏覽作者的個人網站 <http://divinehumanlogos.org>

上兩期討論過撒母耳記上幾節有關「求問耶和華」的經文（撒上十四 37；廿二 10, 13, 15）。在撒母耳記上和下裡，還有另外幾處地方用到希伯來文動詞 שָׁאַל（「求問」）來描述「求問耶和華」的事件，今期繼續探索這些經節。

撒母耳記上廿三、廿八和三十章中的經文

在撒母耳記上廿二章後，仍有一些講述大衛和掃羅求問上主的記載，分別是在撒上廿三 2, 4；廿八 6 和三十 8。關於撒上廿八 6 談及掃羅求問耶和華，但耶和華卻不藉夢，或烏陵，或先知回答他的記載，因為我們之前探討烏陵和土明，這與求問耶和華神的經文有重要關係的背景時，已經分析過，所以不再在此覆述。

撒上廿三 2, 4，這裡提及大衛為到攻打非利士人的事，兩次求問耶和華。有人將非利士人攻擊基伊拉，搶奪禾場的事告訴大衛（撒上廿三 1），聽聞此消息，大衛就求問耶和華說：「我去攻打那些非利士人可以不可以？」這求問得到上主一個正面的回覆：「你可以去攻打非利士人，拯救基伊拉。」（撒上廿三 2）然而，大衛的跟隨者卻害怕，不敢到基伊拉攻打非利士人（撒上廿三 3）。在這情況下，大衛的信心動搖，不知應否打這場仗，於是再次求問耶和華。上帝又給予大衛一個回答，而且不但同意大衛攻打非利士人，更應許他能勝過敵人：「你起身下基伊拉去，我必將非利士人交在你手裡。」（撒上廿三 4）得到上主的保證之後，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往基伊拉去，擊敗非利士人、奪取了他們的牲畜，並救了基伊拉的居民（撒上廿三 5）。

這兩節描述大衛「求問耶和華」的經文，希伯來原文都用到「שָׁאַל + ג' + 上帝名字」的結構，就是一種專用來講述祭司使用烏陵和土明求問上帝指引的表達方法（參看過往的分析）。這個與祭司和烏陵、土明有關的背景，此兩節經文的上文下理亦可以確定。撒上廿三章之前，講述大衛逃避掃羅，去到祭司亞希米勒那裡（撒上廿一 1），掃羅發現這事後，就下令殺死亞希米勒與他父全家的祭司（撒上廿二 16-18），只剩下亞希米勒的兒子亞比亞他能逃脫，並去到大衛那裡告訴他（撒上廿二 20-23；參閱上期的討論）。此外，撒上廿三 1-5 記載完大衛擊敗非利士人後，撒上廿三 6 特別強調亞希米勒的兒子亞比亞他逃到基伊拉見大衛的時候，是手裡拿著以弗得的。由於表面看來撒上廿三 6 的內容與撒上廿三 1-5 的

記載脫節，所以有些學者認為撒上廿三 6 可能是在古卷流傳的過程中被錯置在這裡。然而，從現在的文本來看，撒上廿三 6 和廿二 20-23 成為了描繪大衛為到攻打非利士人，求問耶和華神的記載（撒上廿三 1-5）的近上下文背景。在此背景下，大衛求問耶和華的舉動（撒上廿三 2, 4），顯然是由祭司亞比亞他藉著以弗得的烏陵和土明來為他做的。

另外，撒上廿三 7-14 的記載也為撒上廿三 2, 4 中關於「求問耶和華」的事件提供一個清楚的背景描述。大衛去了基伊拉的消息，後來傳到掃羅耳中，所以掃羅計畫攻打基伊拉城，圍困大衛（撒上廿三 7-8）。聽到掃羅要來殺害他，大衛就吩咐祭司亞比亞他把以弗得拿過來（撒上廿三 9）。之後，大衛說（希伯來原文只用簡單的動詞 אָמַר「說」，而不是和合本的「禱告說」）：「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啊，你僕人聽真了掃羅要往基伊拉來，為我的緣故滅城。基伊拉人將我交在掃羅手裡不交？掃羅照著你僕人所聽的話下來不下來？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啊，求你指示僕人！」上帝給大衛的答案是肯定的：「掃羅必下來。」（撒上廿三 10-11）大衛接著再說（希伯來原文同樣用動詞 אָמַר「說」）：「基伊拉人將我和跟隨我的人交在掃羅手裡不交？」耶和華說：「必交出來。」（撒上廿三 12）從上主得知這消息後，大衛和他的跟隨者離開基伊拉，而掃羅獲悉後也沒有去基伊拉（撒上廿三 13）。

撒上廿三 7-14 這段記載雖然只用了簡單的動詞「說」（אָמַר），而不是「求問」（שָׁאַל）的字眼，但卻清晰的交代了大衛與耶和華神說話的方法，就是透過祭司亞比亞他的以弗得；提到以弗得，當然就暗示了在這聖衣裡的烏陵和土明，就是祭司用來為大衛求問神的工具。剛剛相反，在撒上廿三 2, 4 內談及大衛「求問耶和華」的事件中，經文使用了那專門講述祭司藉烏陵和土明求問上帝指引的「שָׁאַל + ג' + 上帝名字」表達方法，但卻沒有明確說明大衛怎樣求問，故此我們上面的分析只能透過撒上廿三 6 和廿二 20-23 的近上下文背景，推斷是藉著祭司亞比亞他的以弗得來求問神。然而，撒上廿三 1-6 和撒上廿三 7-14 這兩段描述緊緊擺放在一起，發揮了互相補足的作用，讓讀者知道，大衛在撒上廿三 1-6 和撒上廿三 7-14 幾次「求問」耶和華，而求問的方法都是與祭司亞比亞他的以弗得有關。

最後一段在撒母耳記上提及求問耶和華的經文，是撒上三十 8。這節經文涉及一個報復的背景。大



衛早前曾侵奪過亞瑪力人之地（撒廿七 8），所以後來亞瑪力人趁大衛不在的時候，攻打大衛的地方洗革拉，擄了大衛和其跟隨者的妻子、兒女作為報復（撒上三十 1-3）。因為家人被擄去的傷痛，大衛的跟隨者想用石頭打死大衛（撒上三十 4-6）。就在此刻，大衛吩咐亞希米勒的兒子，祭司亞比亞他，將以弗得拿來（撒上三十 7），然後大衛求問耶和華說：「我追趕敵軍，追得上追不上呢？」上主的回答是「你可以追，必追得上，都救得回來。」（撒上三十 8）結果，神讓大衛從亞瑪力人手中把被擄去的妻兒和財物奪回（撒上三十 18-19）。撒上三十 8 描述大衛「求問耶和華」時，一方面像撒上廿三 2, 4 一樣，希伯來原文都是用到「שאל + ב + 上帝名字」的結構；另一方面，又和撒上廿三 7-14 的記載相同，提及大衛要求祭司亞比亞他把以弗得拿來。因此，撒上三十 8 講述大衛求問耶和華的經文，很明顯亦是與祭司藉烏陵和土明來為以色列人的領袖向神尋求特別指引有關的。

撒母耳記下和歷代志上中的經文

在撒母耳記下，有三節經文提及大衛求問耶和華，分別為撒下二 1；五 19, 23。至於代上十四 10, 14 講述大衛求問神的記載，基本上都是複述撒下五 19, 23 的內容，描述的亦是相同的事件，所以會與撒下五 19, 23 一起處理。

撒下二 1 講述那位一直追殺大衛的掃羅死後（撒下一），大衛就求問耶和華，看看他是否可以去猶大的一座城。得到耶和華的允許，大衛又問他應該上那一座城去；結果，耶和華神給他的答案是希伯崙。於是，大衛帶著妻子和跟隨他的人與其家屬上到希伯崙，在那裡住下來（撒下二 2-3）。後來，猶大地的人來到希伯崙，在那裡膏立大衛作猶大家的王（撒下二 4）。撒下第二章的描述，清楚反映出一個關於大衛作為上帝子民領袖的背景，所以撒下二 1 講述大衛求問耶和華神的内容，絕對不是許多信徒所想像一樣，以為大衛只尋求牽涉他個人私事的上帝的個人性旨意。除了這個涉及大衛王位的上下文背景，撒下二 1 的希伯來原文亦是用到「שאל + ב + 上帝名字」的結構，因此雖然經文沒有交代大衛求問神的方法，但相信同樣都是透過祭司使用烏陵和土明來進行的。

現在來看另外兩節在撒下五 19, 23 關於大衛求問耶和華的經文。大衛在希伯崙作猶大家的王，過了七年零六個月後（撒下二 11；五 5），以色列的眾支派都來到希伯崙見大衛，要求他作以色列的君王。於是大衛與他們立約，並且被他們在希伯崙膏立為以色列的王（撒下五 1-3）。大衛作了以色列人的王，又攻取了耶路撒冷城後（撒下五 6-16），非利士人收到大衛作王的消息，上來要尋索大衛的命（撒下五 17）。面對這處境，大衛求問耶和華說：「我可以上去攻打非利士人嗎？你將他們交在我手裡嗎？」耶和華的回答是可以的，並且保證會將非利士人交在大衛的手裡（撒下五 19）；結果，非利士人真的被大衛打到落荒而逃（撒下五 20-21）。然而，非利士人沒有死心，又來找大衛麻煩（撒下五 22），所以大衛再次求問耶和華（撒下五 23 上）。今次上主的回覆比上次的更詳細，說明擊敗對方的策略（撒下五 23 下-24），使大衛又一次打敗敵人（撒下五 25）。撒下五 19, 23 也是用到「שאל + ב + 上帝名字」的結構來描述大衛求問上帝，而背景都是與撒下二 1 的大同小異，即是跟大衛的王位身分有關，故此也應該是藉祭司來為他求問。另外，正如前面指出，代上十四 10, 14 記載大衛求問神的兩節經文，大致都是複述撒下五 19, 23 的內容，所以背後牽涉的情形也是相同的。

總結

我們探討過舊約裡那些用希伯來文動詞 שאל（「求問」）來描述「求問耶和華」的主要經文（書九 14；士一 1；二十 18, 23, 27；撒上十四 37；廿二 10, 13, 15；廿三 2, 4；廿八 6；三十 8；撒下二 1；五 19, 23；代上十四 10, 14），了解到當中涉及一個重要背景，就是大祭司所穿著的以弗得。以弗得上的決斷胸牌，裡面放了烏陵和土明，只有大祭司才能替以色列人的領袖，為一些與整體百姓利益有關的事宜來尋求上帝特別指引時用的。這類經文有其表達上的特色，常用到「שאל + ב + 上帝名字」（「求問神/耶和華」）的結構。因此，信徒閱讀這些經文時，必須注意他們的特殊背景，不要誤將他們當為鼓吹信徒為個人的事來求問耶和華神在他們身上的個人性旨意之教導。

劉永明博士為本院教務長、
聖經系主任、研究及出版主任

1. 為明年即將開課的各科目代禱，願主讓每位老師都有好的預備，又讓每位上課的學員無論在知識及靈命上都有增長。
2. 為教牧學博士的各學員代禱，讓他們在繁重的教牧工作中仍有時間及能力去繼續進修，好讓更多信徒得益。
3. 為明年將舉行的聖地旅遊學習團代禱，願主使用，讓每位參加者在旅途中靈命得以更新。
4. 本院以不同的方式推動著神學教育，願主恩待，賜下願意以禱告及經濟上支持我們的支持者。





古浣容

心語



江海榮

沒有最好
只有更好



每一位選讀神學的人幾乎都有其獨特的原因，同學們情有獨鍾的選擇漢神來受教，也許基於多樣外在因素，但我相信都是來自神的帶領！自己能進入漢語網絡神學院繼續多年以前的「紐神遙距課程」純屬偶然，然而卻在這平凡的偶然中再次經歷神的恩典，因為有一位肢體負擔了我全額的學費，至今想起仍讓我不自禁俯首謝恩。

在各科修讀其間，最讓我疑惑的是為什麼要對老師的每一項問題作兩次回應？直到丘院長解釋後才恍然大悟，明白箇中原因，這種操練確實加強了我研讀聖經時的思考力，相信這是漢神的獨家法寶，絕無分號！而最具挑戰性的課程要屬劉老師教授的《聖經解釋入門—上文下理釋經法》。透過圖像和文字探討上下文背景的重要和特性、如何捕捉作者的思路發展而從中理解所要傳遞的信息；對於這些啟發性的教導，我是照單全收，還覺得挺新鮮有趣，心想這個老師好厲害喲！等到開始按著「上文下理」做實例操練，聽到他逐一否定了多數肢體對某些經文的講解時（其實在觀念上能更新、突破，這應該是好事，不是嗎？），我卻深不以為然！哼，「博士」，我家又不是沒有；他年紀輕輕的，憑什麼對別人所領受的作全盤否定的指正？而且又這麼片甲不留的趕盡殺絕，有必要嗎？上這門課我常緊張的胃痛，因為害怕學真道的同時又非得割捨舊日的理解！現回頭看，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是必要的，更是蒙神喜悅的。我們真的不能像是拿著剪刀來讀聖經，遇上自己覺得不妥當的、或是不喜歡的經文，「卡際」，就把它剪掉……！若是如此，勢必造成斷章取義的遺憾。

如今課程的學習雖告一段落，然而深深知道在耶穌基督裏的學習卻是無止境的！神的智慧與奧秘如天之高、如海之深，我無法停止自己的心向祂飛奔。每每想起神對我起初的呼召（禱告的事奉），我就要淚流滿面，因真實的看見了自己的虧欠。我情願自己像亞拿，雖獨自一人，却「並不離開聖殿，禁食祈求，晝夜侍奉神」。我要向神呼求，興起祂自己的每一個兒女來到神的面前，與神同工，在聖靈裡面向神禱告。也願像摩西那樣，勇敢無畏地為族人的罪向神代禱，「不然，求你從你所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我更願像救主耶穌基督在客西馬尼園懇切禱告，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全然順服了父神的旨意。雖然我還不太清楚我的禱告事工將如何繼續開展，但是我的心告訴我：緊緊跟隨羔羊的腳踪，那苦路上滴着羔羊聖潔的寶血，這是主基督耶穌的路，也必是我未來的路。

在漢神的這段日子，我心中的愛不斷被主的話語挑旺；也從師長們的教誨與生命的流露、以及同學間的討論中獲益。甚願聖靈的恩膏加倍臨到漢神的每一位師生，我誠摯地以雅比斯信心的禱告祝福漢神的神國事工—『雅比斯求告以色列的神說：「甚願你賜福與我，擴張我的境界，常與我同在，保佑我不遭患難，不受艱苦。」神就應允他所求的。』（代上四10）

2012年年底我接到了新加坡三一神學院的錄取通知書，獲此資訊的親朋好友都紛紛祝賀我說：「這是亞洲最好的神學院，上帝真是太祝福你了！」我心裡雖然有些喜滋滋的，但是兩年的國外求學，年幼的女兒是我最大的牽掛。為此，2013年年初開始，我和我的先生陷入了深深的矛盾中，我們一面為此事禱告，一面也為女兒的小學擇學東奔西跑。

2013年上半年間，全家幾乎為我和孩子的學習耗盡了心力，到了5月份，我的簽證等手續終於全部辦妥，至此我的國外求學似乎已成板上釘釘之事，誰知正在我計畫訂購機票、先生準備東湊西借這筆高昂的學費時，上帝的攔阻及時臨到，以父親為代表的家人堅決反對我放下年幼的女兒和家庭出國求學，就連一直支持的教會也開始設置各樣的障礙。那一刻，我身陷迷霧，不得已只得再次禱告呼求主，一個聲音似乎由弱到強響在心間：「主呼召你起來全職侍奉，並非讓你丟下家庭不管，我不會給你難擔的擔子。」是的，主啊，國外求學的擔子於我來說，確實太重了，不僅要遠赴新加坡，離開年幼的女兒，而且要承擔幾十萬的學費，這於我這個本就債臺高築的清貧之家來說，不是更加雪上加霜嗎？禱告完畢，大半年以來的心理衝突立刻化解，我心平氣和地接受了不再前往新加坡求學的事實。

同年8月間，女兒小學擇學的事情也有了眉目，上帝奇妙的手牽引她回到了家鄉的小學，而我理所當然應該辭去教會的全職侍奉，結束5年異鄉漂泊的流浪生活，回到闊別已久的家鄉，可是放棄這份侍奉職份，於我來說又是一個很大的糾結。11月初，我實在無法停止對女兒的想念和牽掛，決定辭去教會工作，11月3日，就在我辦理辭職手續的那天，漢語網絡神學院院長丘放河博士蒞臨我所在的教會講道，至此，我有了和丘院長接觸的機會，也有了丘院長親自推薦的入學申請。

2014年年初，我正式成為漢神的一名神學研究生，那一刻，我喜極而泣，新加坡三一神學院，於人來說是最好的，但是主所預備的漢語網絡神學院卻是更好的。回想這半年來在漢神的學習，我無時不刻不感受到主的恩典，這種網絡授課的學習方式，既讓我能聆聽到精彩深刻的講課，又讓我能悉心照顧好女兒，而網上討論和作業提交的方式，更適合喜歡思考、偏愛寫作的我，漢神的學習方式似乎是為我量身定做的。我深深知道這量身定做的背後，是上帝這雙大手在時刻引領著我，回想5年前上帝借著一次滅絕性的家庭經濟危機，讓一無所有的我走上了全職侍奉的道路，而在這幾年的全職侍奉裡，又開啓我的眼睛，讓我看到兒童侍奉工作的重要以及年輕人牧養的缺乏，這使我有新的異象，立志離開教會的溫室，進入社會，去牧養兒童及青少年等教會中正在興起的年輕群體。這個異象需要上帝的帶領，也需要我在神學知識和心理學專業知識上的裝備，如今，在神學的裝備上，主為我預備了更適合我的漢語網絡神學院，在心理學的裝備上，我已順利通過國家心理諮詢師的考核，獲得了國家二級心理諮詢師資格。回頭看走過的路，曾經想走自以為最好的路，卻沒想到，上帝早已為我選擇最適合我走的路。沒有最好，只有更好，上帝給予我的會越來越好！阿們！





把新約「讀進」舊約？



何俊華

你也可能聽過相仿的話：「解釋舊約的最佳方法是以新約解舊約。」你同意嗎？先不談這話的真確性，若這話是對的，那麼那些新約有引用過的舊約經文，基督徒還用讀嗎？有新約是否已足夠？有人可能會反駁：『新約聖經不是這樣說嗎？耶穌豈不是說過：「你們查考聖經，因為你們以為可以從中得到永生，其實這聖經正是為我作見證」（約翰福音五 39；新漢語譯本）。舊約聖經不是用來預表基督嗎？彼得豈不是說過：「但神藉着眾先知的口預告他的基督必須受苦，也就這樣應驗了」（使徒行傳三 18；新漢語譯本）』。

當然，如果沒有舊約聖經，耶穌基督的救贖便沒有根據了，所以，舊約的確像新約的「字典」，非常重要，但舊約的功用不限於此。讓我們看看以下的例子：在耶穌出生後不久，希律要追尋嬰孩耶穌，把他殺害，在馬太福音記載：『……主的一位天使在約瑟的夢中顯現，說：「起來，帶著孩子和他母親逃到埃及去！住在那裏，等我的指示，因為希律要追尋這孩子，把他殺害。」約瑟就起來，連夜帶著孩子和他母親往埃及去。他們住在那裏，直到希律死去。這是要應驗主藉著先知所說的話：「我從埃及呼召我的兒子出來」（二 13-15；新漢語譯本）。

哪一位先知說過類似的話呢？只有何西阿先知！在何西阿書十一章一至三節：「以色列年幼的時候，我愛他，就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先知越發招呼他們，他們越發走開，向諸巴力獻祭，給雕刻的偶像燒香。我原教導以法蓮行走，用膀臂抱著他們，他們卻不知道是我醫治他們。」這裡所指的「我的兒子」是誰呢？就算讀者的智商有多高，也不可能看出是彌賽亞，從何西阿書十一章的文理來看，「我的兒子」所指的當然就是以色列人，「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所指的當然就是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這樣讀，才能使何西阿書十一章一至三節的信息有意義，對昔日的以色列人是這樣，對今日的基督徒也是這樣。

那麼，馬太是誤解了何西阿書的意思嗎？我們不應該這樣想，馬太只是運用他當時的其中一個釋經法，把耶穌的事和舊約聖經建立出關聯，在今天的說法，馬太福音二章十五節不是在「解釋」何西阿書十一章一節，而是在「應用」何西阿書十一章一節。所以，馬太福音二章十五節對何西阿書十一章一節的應用，不應該壟斷何西阿書十一章一節的解釋。當我們讀何西阿書十一章一節的解釋，我們的責任是按文理來詮釋這節經文，而不是把馬太福音二章十五節「讀進去」，把新約「讀進」舊約去。

另外，當我們在新約中讀到有關舊約的人物或事跡，不要太快認為那段新約經文給了我們新的亮光，幫助我們解釋那段相關的舊約經文。例如，在猶大書十四至十五節：『對於這些人，亞當的第七世子孫以諾也曾預言，說：「看啊，主同他的千萬聖者來到，要審判所有人，指正每一個人，讓他們承認自己不敬虔地做出來的一切不敬虔的事，並所說的一切剛愎的話，就是不敬虔的罪人頂撞他的話」』（新漢語譯本）。當提到亞當的第七世子孫以諾，你會想起哪卷書呢？創世記，對不對？但如果你在創世記裡找，找不到相關的記載嗎？找不到，對不對？因為猶大並非在引用創世記，而是在直接引用兩約之間的一卷猶太文獻《以諾一書》，你知道嗎？所以，當我們在新約中讀到有關舊約的人物或事跡，新約的作者不一定是在解釋那段相關的舊約經文，在那位新約作者的心裡，甚至可能有的是另外一份文獻，或者另外一個口述的傳統。

當我們讀舊約，我們的責任是按文理來詮釋經文，而不是把新約「讀進」舊約去。最後，基督徒也應該把詮釋放在整本新舊約聖經的教導下分析，特別是看看新約在這課題上有沒有進一步的教導。

何俊華博士為本院聖經系助理教授、拓展主任、加東區院牧

免費試讀

為了讓更多信徒認識本院的課程和教學模式，2015年第二季（4至6月）所有科目都可免費試讀第一課。勿失良機，請從速到本院網站 www.nytec-cost.org 報名。



教牧學博士課程 (D.Min.)

本院於2014年10月已經開設了教牧學博士課程，宗旨是為教會和基督教單位的全職侍奉人員提供進修機會，增長其領導能力，更新其牧養管治理念，並強化其神學反省思維，俾使其在完成學業後不單提昇自身能量，也對普世教會有所助益。本課程於每年第四季（10-12月）開始，為讓註冊部有足夠時間處理申請及指導學員修讀課程起見，每年入學截止申請日期為8月15日。詳情請到本院網頁瀏覽。



丘放河院長

- 1-3月教授《神學治學法》(普通話)
- 1月3-8日前往多倫多區辦事處出差
- 1月11日在紐約華人浸信教會主持「神學教育主日」
- 1月14日在金色年華聚會中主講「神與人的關係」
- 1月18日在紐約布祿崙羊頭灣基督教會華語堂證道
- 1月23日至3月3日前往香港區辦事處出差
- 2月6日參加香港區董事會議
- 2月14-28日為「第十八屆聖地旅遊學習團」擔任領隊

劉永明博士

- 1-3月教授《新約希臘文(二)》(粵語及普通話)、《新約概論》(粵語及普通話)、《聖經批判學與聖經詮釋》(粵語)、《信徒衝突與處理：雅各書研讀》(粵語)
 - 2月22日在頌主播道會證道
- ### 何俊華博士
- 1-3月教授《神學治學法》(粵語)
 - 1月5-9日於多倫多天道神學院教授《約伯記》
 - 1月18日及2月15、22日於麥城華人浸信會證道



紐約神學教育中心



亞洲神學協會會員



基督教遙距教育協會會員



榮獲由
基督教遙距教育協會
及
今日基督教國際機構
所頒發的 2006 年
最佳碩士課程獎



2015 年第二季 (4-6 月) 課程現正接受報名

粵語科目

- | | |
|---|----------------------------------|
| 神學治學法
多媒體
講師：何俊華博士 Ph.D. | 約伯記
講師：何俊華博士 Ph.D. |
| 聖經解釋入門：上文下理釋經法
多媒體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 教會歷史縱論
講師：陳家富博士 Ph.D. |
| 跟隨主的腳蹤行：馬可福音研讀
多媒體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 基督、人類與拯救
講師：錢廣強老師 Th.D. cand. |



普通話科目

- | | |
|---|----------------------------------|
| 神學治學法
多媒體
講師：丘放河博士 D.Min. | 上帝、創造與終末
講師：李成章老師 Ph.D. cand. |
| 聖經解釋入門：上文下理釋經法
多媒體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 基督、人類與拯救
講師：陳家富博士 Ph.D. |
| 阿摩司書
多媒體
講師：劉少銘牧師 Ph.D. cand. | 聖靈、教會與聖禮
講師：陳家富博士 Ph.D. |
| 崇拜學
講師：林志輝博士 D.W.S. | 教會歷史縱論
多媒體
講師：陳家富博士 Ph.D. |
| 實用輔導法
講師：黃麗芬博士 Th.D. | |

2014 年
10 月至 11 月



總收入	US\$ 68,459.9
總支出	US\$ 110,713.85
結欠	(US\$ 42,253.95)
累積借貸結欠	(US\$ 964,965.14)

請支持我們訓練
神國的工人！



姓名(中): _____

姓名(英): _____

性別: _____

電郵: _____

電話: _____

地址: _____

奉獻金額: _____

信用卡: Visa Master

信用卡姓名: _____

號碼: _____

信用卡有效期至: ____月____年

簽名: _____

以支票奉獻：
抬頭可按不同地區填寫名稱：
美國及加拿大： NYTEC
香港：紐約神學教育(香港)中心有限公司

學士課程

神學文憑 (Dip. C. S.): 30 學分
神學士 (B. Th.): 132 學分

碩士課程

基督教研究文憑 (Dip. C. S.): 30 學分
神學研究碩士 (M. T. S.): 66 學分
道學碩士 (M. Div.): 99 學分

博士課程

教牧學博士 (D. Min.): 30 學分

入學申請截止日期

11月15日 (1月入學)

2月15日 (4月入學)

5月15日 (7月入學)

8月15日 (10月入學)

註：教牧學博士入學

申請截止日期

為8月15日



請瀏覽本學院網頁

www.nytec-cost.org

並下載最新神學課程簡介

